铜政发〔2024〕4号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铜川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铜川镇2024年应急管理、安全生产、

消防安全、防灾减灾救灾宣传

教育培训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办、局、中心，各村党支部、村民委员会，辖区各企业：

现将《铜川镇2024年应急管理、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防灾减灾救灾宣传教育培训工作计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此页无正文）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铜川镇人民政府

2024年2月6日

铜川镇2024年应急管理、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防灾减灾救灾宣传教育培训工作计划

为进一步加强全镇应急管理、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防灾减灾救灾宣传教育培训工作，提高全镇安全管理人员安全监管水平，夯实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基础，提升全民安全生产、消防安全和防灾减灾意识，充分发挥宣传引领导向、凝聚力量、营造氛围的推动作用，结合我镇工作实际，现就东胜镇 2024年应急管理、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防灾减灾救灾宣传培训工作计划安排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防灾减灾救灾等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全国、自治区、市、区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部署要求，要以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为动力，强化红线意识、宣传政策法规、落实安全责任、抓好应急管理、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防灾减灾救灾主题宣传、新闻宣传、典型宣传、警示教育和安全技能培训，牢固坚持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坚持“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原则，大力宣传普及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政策措施、知识技能，营造全社会关注安全生产的浓厚氛围，推进全镇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再上新台阶，为全镇经济健康发展保驾护航。

二、主要目标

围绕自治区、市、区2024年应急管理、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要点，深入宣传党和国家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决策和工作部署，不断创新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形式，普及事故预防和应急知识，增强事故防范意识，提升应急技能，提高安全生产宣传的舆论引导能力，扩大安全生产宣传教育的影响力，确保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扎实推进、富有成效，坚决杜绝和遏制较大以上事故，有效预防和减少一般事故的发生，努力营造全社会、全过程、全方位注重安全的良好氛围，为改善全镇安全生产形势打好坚实的基础。

三、重点任务

（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防灾减灾救灾的重要论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

一是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和批示指示精神。各科室、各村民委员会、各企业要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和批示指示的学习纳入宣传教育培训工作的重点，精心制定学习宣传方案，部署开展经常性、系统性的宣传贯彻。将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纳入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重要学习内容并向基层延伸，并将安全生产知识纳入党政领导干部教育培训，着力提高领导干部统筹发展和安全能力。

二是精心组织“生命重于泰山——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电视专题片、生产安全事故警示教育片的观看学习活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对内蒙古的重要指示精神。确保学习时间、人员和效果落实。镇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至少开展4次安全生产专题学习。

积极通过微信公众号、抖音号等媒体平台广泛推送、宣传，并积极邀请专家进行阐述解读，方 便干部职工和群众学习观看，扩大宣传面和影响力。学习要深刻吸取各行业典型事故经验教训，深入剖析事故原因和暴露问题，切实压紧压实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举一反三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

三是大力加强应急管理、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防灾减灾救灾宣传工作。要在微信公众号开设应急管理、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防灾减灾救灾宣传专题专栏，及时转载中央、自治区主要媒体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防灾减灾救灾政策解读、典型案例的新闻报道，及时传播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信息，强化安全知识和风险防范意识，将应急管理、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防灾减灾救灾宣传常态化。

由应急办负责编写、党建办负责推送媒体平台（铜川发布）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相关信息每月至少4条。

（二）持续推进政策法规的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

一是要进一步认清形势，准确把握应急管理、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防灾减灾救灾新的发展历史定位，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部署，要将学习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十五条硬措施、自治区五十三条具体措施、市六十六条配套措施和东胜区六十八条具体实施举措纳入学习培训教育的工作重点，深刻领悟核心要义，组织宣传教育活动。

二是各部门要深入学习贯彻《内蒙古自治区“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若干规定》、深入开展反思事故教训专题研讨，坚守安全发展“红线”，开展警示教育活动，梳理行业典型事故案例，依法依规履行安全监管责任，健全完善相关制度机制，确保安全生产大力实施全民安全素质提升。

三是要进一步加强《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2023年新修订）《内蒙古自治区安全生产条例》《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内蒙古自治区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关于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的意见》、新修订的刑法修正案（十一）涉及安全生产相关条款的学习教育，要站在依法治安的高度，严格按照领导干部学法用法要求，对各项法律法规进行系统学习。要将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纳入企事业单位干部职工重要教育培训内容，加强分管领导和一线监督检查人员的培训，年度至少组织1次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专题培训。

（三）扎实开展应急管理、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防灾减灾救灾培训教育活动

一是要通过党委（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等形式，不断增强领导干部的安全发展意识，进一步提高应急管理、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的领导能力。

二是大力学习宣传、准确把握法律法规政策，开展监管执法人员专题培训。要通过举办研讨会、辅导讲座、干部轮训、专家讲解等多种形式，围绕安全生产监管、执法监督、专项整治、隐患排查、行政审批、普法宣传、教育培训、应急救援、专家指导等各项工作，集中对监管执法人员开展安全生产专题培训，重点学习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重点执法检查事项及相关法律法规标准，提高专业素养和法治素养，增强责任意识和斗争本领，切实提升监管执法人员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水平。年度内至少组织1次专家专题培训。

三是要提高政治站位，压实责任，镇主要领导为主讲人，围绕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安全生产防范重点、薄弱环节、应对措施、应急处置等安全常识，对全镇干部职工和重点监管企业从业人员全面开展安全生产“大宣讲”活动，年度内至少组织 2次；教育引导全镇广大党员、干部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的决策部署上来，年度内镇主要领导要深入基层一线和企业开展1次主题宣讲。

四是督促企业建立健全和落实全过程安全生产各项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健全完善和落实安全诚信、安全承诺、专家服务、举报奖励和舆论监督等措施。指导督促企业法定代表人和实际控制人在岗在位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指导督促企业加强安全管理，指导企业认真落实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相关规定，切实消除盲区漏洞。

五是要加大企业落实安责险宣传力度，拓展宣传途径，认真做好安责险的政策引导工作，将安责险的宣传推广列入当前和今后安全生产宣传教育重点，提高企业对安责险的认知度。安责险承保机构应通过组织安责险业务知识培训、座谈研讨、发放宣传手册、上门宣传等方式，使企业充分认识参加安责险的重大意义、对企业安全发展的重要作用，增强企业的认同感。

（四）深入推动安全生产文化建设

一是按照国家统一部署，组织开展好安全生产月活动，围绕安全生产月活动主题，采取线上线下结合、案例解读、政策宣讲、知识普及、技能培训、警示教育、应急演练等形式，创新开展安全生产月、防灾减灾宣传周、消防安全日等重点活动，营造关心、支持、参与应急管理工作的浓厚氛围。

二是综合运用多种手段，采取灵活多样的方式，面向学生、辖区居民、企业职工等重点人群，推动安全宣传进企业、进社区、进农村、进学校、进家庭“五进”工作扎实开展。引导企业积极参加“安全生产万里行”“6· 16”“ 消防安全日”“安康杯”竞赛、“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创建等活动，积极推动企业安全文化建设，培育打造安全文化示范企业；加强农村安全宣传科普教育和群众应急演练；将家庭安全宣传教育融入“文明家庭”“五好家庭”等创建活动，宣传、健康的家庭安全行为和生活习惯。

三是要制定应急安全知识普及办法，学好用好《中国应急管理报》《应急管理杂志》，用好警示教育片，组织开展警示教育活动，广泛征集选送、推广展播一批主题清晰、创意新颖、制作精良的应急安全文化精品创作，鼓励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应急管理科普宣传工作。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教育培训指导、协调、推进工作。全镇形成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学习培训常态化，将《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内蒙古自治区“三管三必须”若干规定》等作为重要内容纳入全镇干部教育主体班次，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年度组织不少于4次。

（二）要积极适应新体制、新职能、新要求，忠实履行“应急管理、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防灾减灾救灾”四项基本职能。要把是否认真落实应急管理、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防灾减灾救灾宣传教育培训主体责任作为重点，在检查工作时，要重点检查教育培训组织落实情况。

（三）加强工作调度，建立推进机制。按照宣传教育要求，把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及时进行工作总结。每项重要宣传教育活动结束，将活动开展情况报送至应急办陈雨思处，联系电话：15598765105，电子邮箱：[360152964@qq.com](mailto:360152964@qq.com)。

附件：应急管理、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防灾减灾救灾宣传教育培训计划相关内容

铜川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4年2月6日印发